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1 年 1 月 17 日，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金股份”）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快速推进各项业务发展，预计 2021 年度内，公司（包含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孙公司）与相关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合计不超过 164,000 万元，同时向公司股东大会申请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文件。

2、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人提供保理服务	深圳华融建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关联人提供保理业务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120,000	0	39,179.23
接受关联人提供融资租赁业务	正弘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关联人提供融资租赁业务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30,000	0	6,775.3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新疆兆新易通区块链科技有限公司	付关联人服务费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2,000	0	0
向关联人提供货物	国电河北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货物	参考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12,000	0	1,578.93
合计				164,000	0	47,533.55

3、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接受关联人提供保理服务	深圳华融建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关联人提供保理业务	3,9179.23	400,000	100	-90.21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号)
接受关联人提供融资租赁业务	正弘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关联人提供融资租赁业务	6,775.39	100,000	100	-93.22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号)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新疆兆新易通区块链科技有限公司	付关联人服务费	0	2,000	0	-100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号)
接受关联人货物	邯郸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人提供货物	902.27	2,000	1.90	-54.89	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新增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9号)
向关联人提供供应链服务及货物交易	邯郸市兆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链服务及货物交易	0	2,000	0	-100	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新增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9号)
向关联人提供货物	国电河北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货物	1,578.93	2,000	0.61	-21.05%	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新增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9号)

合计	48,435.82	508,000	--	-90.47%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p>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实际市场需求和业务发展情况。公司以及相关关联方在日常运营过程中，各自都根据市场实际需求与变化情况适时开展相关业务，同时鉴于日常性交易发生具有持续性，主要以实际发生额进行结算，因此预计数据存在一定不确定性。</p> <p>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数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关联交易大多为保理业务、融资租赁业务，上述业务预测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同时公司在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为严格遵守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同时兼顾经营决策效率，满足公司经营及时性的需求，将关联交易上限金额尽可能调整至较高水平。</p>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p>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在公平、互利基础上，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进行，关联交易的各方严格按照相关协议执行。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数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系关联交易大多为保理业务、融资租赁业务，上述业务预测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同时公司在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时，为严格遵守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同时兼顾经营决策效率，满足公司经营及时性的需求，将关联交易上限金额尽可能调整至较高水平。以上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与年初预计金额有一定差异，均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也未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p>				

4、关联关系说明

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中关联方的认定标准，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目前持有公司 153,881,000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8.93%，是公司控股股东。邯郸市兆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是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70% 股权的控股子公司，且汇金股份现任董事郭俊凯先生担任邯郸市兆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华融建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正弘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新疆兆新易通区块链科技有限公司均为邯郸市兆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第二款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汇金股份董事长邢海平先生过去十二个月曾任国电河北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7.2.6 条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5、本次交易履行的相关程序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邢海平先生、郭俊凯先生、杨振宪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针对上述关联交易事

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邯郸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深圳华融建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RJGL1T

成立日期：2017-10-10

公司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邢海平

注册资本：2,0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贸易融资、销售分户账管理、客户资信调查与评估、应收账款管理与催收、信用风险担保服务；商务信息咨询、财务信息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进出口相关配套业务（涉及国营贸易、配额、许可证及专项管理规定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后经营）。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邯郸市兆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00 万美元	60.00%
华融亚洲金控有限公司	800 万美元	40.00%
合计	2,000 万美元	100.00%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2019年1-12月）	金额（万元）
营业收入	316.69
净利润	11.70
财务指标（2019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总资产	9,344.44
净资产	5,030.80

财务指标（2020年1-12月）	金额（万元）
营业收入	5,746.49
净利润	120.91
财务指标（2020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总资产	82,604.31
净资产	8,551.71

（以上 2019 年年度及 2020 年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企业名称：正弘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20MA3NQW4Q00

成立日期：2018-12-07

公司住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前湾保税港区汉城路 24 号建青一号办公楼四楼 8455 室（B）

法定代表人：董书生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亿元整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租赁；医疗设备租赁；第一类医疗器械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用口罩批发；医用口罩零售；消毒剂销售；其他化工产

品批发；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联网服务；软件开发；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融资租赁业务；商业保理业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II、III类射线装置销售；I类放射源销售；I类射线装置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邯郸市兆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2,500	75.00%
香港鑫洪贸易有限公司	7,500	25.00%
合计	30,000	100.00%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2019年1-12月）	金额（万元）
营业收入	107.80
净利润	33.55
财务指标（2019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总资产	9,108.07
净资产	6,783.51

财务指标（2020年1-12月）	金额（万元）
营业收入	1,120.52
净利润	606.19
财务指标（2020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总资产	14,793.18
净资产	14,119.69

（以上2019年年度及2020年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企业名称：新疆兆新易通区块链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4MA77UFHB95

成立日期：2018-02-10

公司住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河北东路 430 号上海大厦 A 座 2712 室

法定代表人：王景瑜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信息技术推广服务，广告业，文化活动策划服务，能源技术推广服务，环保工程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运输代理（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供应链管理；销售：煤炭（禁燃区除外），矿产品，机械设备，皮棉制品.农畜产品，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建材，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邯郸市兆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2019 年 1-12 月）	金额（万元）
营业收入	7,435.99
净利润	-165.97
财务指标（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总资产	258.97
净资产	136.90

财务指标（2020 年 1-12 月）	金额（万元）
---------------------	--------

营业收入	44.34
净利润	-294.18
财务指标（2020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总资产	690.91
净资产	542.71

（以上 2019 年年度及 2020 年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企业名称：国电河北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426763441832N

成立日期：2004 年 7 月 6 日

公司住所：河北涉县经济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胡安辉

注册资本：11304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火力发电及相关产品的开发利用、技术咨询；房屋租赁；煤炭购销；蒸汽及附属产品的销售；废旧物资销售；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国电华北电力有限公司	75,024	66.37%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3,264	29.43%
邯郸建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4,752	4.2%
合计	113,040	100%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2019年1-12月）	金额（万元）
营业收入	190,525.84
净利润	2,611.54
财务指标（2019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总资产	282,310.00
净资产	126,241.26

财务指标（2020年1-12月）	金额（万元）
营业收入	171,265.90
净利润	16,695.96
财务指标（2020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总资产	259,856.34
净资产	139,705.57

（以上2019年年度及2020年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认为关联方深圳华融建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正弘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新疆兆新易通区块链科技有限公司、国电河北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目前均依法持续经营，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且本次审议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商业保理、融资租赁的融资服务及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因此本次关联交易导致公司受到损失的风险较小。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公司（包含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孙公司）与深圳华融建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正弘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新疆兆新易通区块链科技有限公司、国电河北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本次关联交易价格为市场公允价格，依据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由双方协商确定。

2、关联交易协议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在实际发生时均以书面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包括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交易以市场化运作，符合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对公司（包含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孙公司）与深圳华融建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正弘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新疆兆新易通区块链科技有限公司、国电河北龙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事前审阅，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了解该关联交易事项，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我们认可该议案并且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七、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根据未来发展计划所需，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公允价格，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和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预计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经营业务所需，定价公允，双方遵循公平、自愿、平等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监

事会同意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九、备查文件

- 1、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八日